

股票代碼：2035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

公 司 地 址：高雄市小港區沿海二路4號
電 話：(07)802-2811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20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1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2～42
(七)關係人交易	42～45
(八)質押之資產	45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5～46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6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6
(十二)其 他	46～47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7～48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8
3.大陸投資資訊	48
4.主要股東資訊	48
(十四)部門資訊	48～49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50～56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 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 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 址	Web	kpmg.com/tw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其他事項

列入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中，有關台灣車輛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台灣車輛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台灣車輛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皆佔資產總額之2%，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對台灣車輛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分別佔稅前淨損之(0.58)%及4.08%。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客戶合約之收入；收入認列明細，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七)客戶合約之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主要從事不銹鋼產品之製造及買賣業務，與客戶簽訂銷售合約所約定之交易條件，將影響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判斷收入認列時點是否符合會計原則之控制移轉予對方。故產品之控制權尚未移轉予客戶而確認收入時，存在不當收入認列之風險。因此，收入認列之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之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有關收入認列之內控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檢視主要客戶銷售合約，並瞭解合約條款；抽核表單確認商品控制權已移轉予買方，以確認收入認列時點及金額之適當性；測試年度結束前後期間銷售交易之樣本，以評估收入認列期間之正確性。本會計師也評估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收入認列有關之重大判斷已適當揭露。

二、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四(七)存貨；存貨明細及評價情形，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四)存貨。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對於存貨之評價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由於存貨淨變現價值之評估涉及管理階層之判斷，同時不銹鋼原料及產品價格受國際鎳價價格波動影響且價格變動頻繁，若未適當辨識及評估將造成財務報表重大不實表達。因此，存貨評價之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之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取具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之評價方法並評估其適切性；抽核各類別存貨評價所採用之資料，確認評價資料之正確性；檢視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之帳載是否已依據評價結果允當入帳及淨變現價值是否允當。

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性不動產之減損評估

有關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性不動產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性不動產評估減損說明，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六)及(七)。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之帳面餘額佔資產總額比例重大，另近年不銹鋼產業環境波動，將導致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曝露於資產減損之風險中。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性不動產之減損測試評估時，因係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因此，資產減損之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之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階層辨認可能減損之現金產生單位及該內外部減損跡象；考量是否所有需進行年度減損測試之資產是否完整納入其管理階層之評估流程；評估管理階層衡量可回收金額所使用之評價方式之合理性；並評估是否適當揭露長期性非金融資產減損之政策及其他相關資訊。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告，且維持與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黃欣婷

柯沂璉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100333824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90332798號
民國一一四年二月二十四日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三年及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13.12.31		112.12.31		負債及權益			113.12.31		112.12.31			
流動資產：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金 額	%	金 額	%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及(二十))	\$	114,169	1	288,673	2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八)、(二十)及七)	\$	2,474,406	14	1,790,134	1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十七)及(二十))		29,070	-	9,970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七))		8,676	-	11,014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二十)及七)		16,000	-	3,798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六(二十))		111,159	1	83,720	1		
1310	存貨—製造業(附註六(四))		3,104,135	18	1,866,176	1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六(二十)及七)		4,407	-	12,163	-		
1410	預付款項(附註九(二))		361,807	2	459,511	3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二十))		318,552	2	243,040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34	-	62	-	2255	虧損性合約之短期負債準備(附註六(十一))		9,006	-	-	-		
			<u>3,625,215</u>	<u>21</u>	<u>2,628,191</u>	<u>16</u>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u>12,746</u>	<u>-</u>	<u>10,779</u>	<u>-</u>		
										<u>2,938,952</u>	<u>17</u>	<u>2,150,850</u>	<u>13</u>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及(二十))		132,895	1	152,610	1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二十)及七)		7,150,000	39	6,050,000	36		
							2571	遞延所得稅負債—土地增值稅(附註六(十四))		3,543,187	20	3,543,187	21		
155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388,314	2	398,706	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三))		143,145	1	190,690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及八)		3,488,183	20	3,435,439	21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六(二十))		<u>121,576</u>	<u>1</u>	<u>119,866</u>	<u>1</u>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七)及八)		10,026,624	56	10,036,311	60				<u>10,957,908</u>	<u>61</u>	<u>9,903,743</u>	<u>59</u>		
1780	無形資產		9,101	-	12,826	-	負債總計				<u>13,896,860</u>	<u>78</u>	<u>12,054,593</u>	<u>72</u>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六(二十)、七及八)		<u>53,131</u>	<u>-</u>	<u>2,383</u>	<u>-</u>	權益(附註六(十五))：								
			14,098,248	79	14,038,275	84	3100	股本		3,500,000	20	3,500,000	21		
							3200	資本公積		46	-	46	-		
							3300	保留盈餘		214,090	1	964,507	6		
							3400	其他權益		<u>112,467</u>	<u>1</u>	<u>147,322</u>	<u>1</u>		
							權益總計				<u>3,826,603</u>	<u>22</u>	<u>4,611,875</u>	<u>28</u>	
資產總計			\$	<u>17,723,463</u>	<u>100</u>	<u>16,666,468</u>	<u>100</u>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17,723,463</u>	<u>100</u>	<u>16,666,468</u>	<u>100</u>

董事長：趙健在

經理人：周明宏

會計主管：吳育潔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三年及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年度		112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七)及七)	\$ 12,189,393	100	10,706,63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十三)及七)	12,679,534	104	11,570,952	108
5900 營業毛損	(490,141)	(4)	(864,316)	(8)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三)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34,179	1	114,439	1
6200 管理費用	165,383	1	154,724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8,858	-	9,026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08,420	2	278,189	2
6900 營業淨損	(798,561)	(6)	(1,142,505)	(1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五)、(七)、(十九)及七)：				
7100 利息收入	4,341	-	7,761	-
7010 其他收入	295,555	2	281,000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463)	(1)	(91,051)	(1)
7050 財務成本	(166,110)	(1)	(134,649)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4,501	-	(45,876)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6,824	-	17,185	1
7900 稅前淨損	(771,737)	(6)	(1,125,320)	(9)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四))	-	-	-	-
8200 本期淨損	(771,737)	(6)	(1,125,320)	(9)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三))	21,073	-	28,822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六(十五))	(19,715)	-	(9,924)	-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附註六(五))	247	-	(15)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605	-	18,883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附註六(五)及(十五))	(15,140)	-	5,644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5,140)	-	5,644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3,535)	-	24,527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85,272)	(6)	(1,100,793)	(9)
每股虧損(附註六(十六))				
9750 基本每股虧損(單位：新台幣元)	\$ (2.20)		(3.22)	

董事長：趙健在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周明宏



會計主管：吳育潔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十三年及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保留盈餘 待彌補虧損	合 計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計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避險工具 之損益	合 計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3,500,000	46	3,948,975	(3,887,955)	2,061,020	118,004	33,598	151,602	5,712,668
本期淨損	-	-	-	(1,125,320)	(1,125,320)	-	-	-	(1,125,32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28,807	28,807	(9,924)	5,644	(4,280)	24,52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096,513)	(1,096,513)	(9,924)	5,644	(4,280)	(1,100,793)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500,000	46	3,948,975	(2,984,468)	964,507	108,080	39,242	147,322	4,611,875
本期淨損	-	-	-	(771,737)	(771,737)	-	-	-	(771,73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21,320	21,320	(19,715)	(15,140)	(34,855)	(13,53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750,417)	(750,417)	(19,715)	(15,140)	(34,855)	(785,272)
民國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3,500,000	46	3,948,975	(3,734,885)	214,090	88,365	24,102	112,467	3,826,603

董事長：趙健在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周明宏



會計主管：吳育潔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攤銷費用

利息費用

利息收入

股利收入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損失之份額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負債準備提列損失(迴轉利益)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費用(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存貨

預付款項

其他流動資產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其他應付款

合約負債

其他流動負債

淨確定福利負債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調整項目合計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收取之利息

支付之利息

支付之所得稅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3年度

112年度

\$	(771,737)	(1,125,320)
	206,159	184,508
	4,603	3,575
	166,110	134,649
	(4,341)	(7,761)
	(3,046)	(4,361)
	(4,501)	45,876
	2,745	408
	9,006	(1,588)
	9,687	9,657
	386,422	364,963
	(19,100)	(2,557)
	(12,106)	34,479
	(1,237,959)	335,133
	49,384	170,418
	28	602
	(1,219,753)	538,075
	19,683	(135,574)
	72,462	(85,200)
	(2,338)	3,795
	1,967	(720)
	(26,472)	(18,892)
	65,302	(236,591)
	(1,154,451)	301,484
	(768,029)	666,447
	(1,539,766)	(458,873)
	4,341	7,761
	(163,060)	(133,065)
	(96)	(752)
	(1,698,581)	(584,929)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十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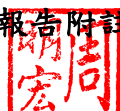
	113年度	112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3,325)	(288,170)
取得無形資產	(878)	(5,011)
收取之股利	3,046	4,361
存出保證金增加	(50,748)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61,905)	(288,82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4,350,000	5,450,000
短期借款減少	(3,665,728)	(5,291,49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5,200,000	3,800,0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5,200,000)	(3,800,000)
舉借長期借款	12,100,000	7,400,000
償還長期借款	(11,000,000)	(6,900,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1,710	(3,13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785,982	655,37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74,504)	(218,37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88,673	507,04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14,169	288,673

董事長：趙健在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周明宏



~7-1~

會計主管：吳育潔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由唐榮先生於民國二十九年於高雄市創立唐榮鐵工廠，民國四十六年改組為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五十一年改組為臺灣省省營事業，並於民國七十五年將總公司由高雄市遷往新竹縣，民國八十八年七月精省後改為國營事業。民國九十一年間本公司之機械廠—軌道車輛事業部及公路車輛事業部、鋼鐵廠—運輸處及物流事業部，陸續民營化；營建部則強制縮編，以完成在手業務；總公司並於民國九十一年十月二十一日南遷高雄中華大樓辦公，本公司業於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二十七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股票上櫃買賣，並於民國九十五年七月七日起正式掛牌買賣。本公司為提升競爭力並使整體營運更具管理效能，故於民國九十七年四月完成「廠辦合一」計劃，將總公司與不銹鋼廠整合合一，並調整組織架構。本公司主要從事不銹鋼產品之製造及買賣業務等。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四年二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且對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將不致對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 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新準則引入三種類收益及費損、兩項損益表小計及一項關於管理階層績效衡量的單一附註。此等三項修正與強化在財務報表中如何對資訊細分之指引，為使用者提供更佳及更一致的資訊奠定基礎，並將影響所有公司。 • 更具結構化之損益表：根據現行準則，公司使用不同的格式來表達其經營成果，使投資者難以比較不同公司間的財務績效。新準則採用更具結構化的損益表，引入新定義之「營業利益」小計，並規定所有收益及費損，將依公司主要經營活動歸類於三個新的不同種類。 • 管理階層績效衡量(MPM)：新準則引入管理階層績效衡量之定義，並要求公司於財務報表之單一附註中，對於每一衡量指標解釋其為何可提供有用之資訊、如何計算及如何將衡量指標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所認列的金額進行調節。 • 較細分之資訊：新準則包括公司如何於財務報表強化對資訊分組之指引。此包括資訊是否應列入主要財務報表或於附註中進一步細分之指引。	2027年1月1日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本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九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仰賴大自然電力合約」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附註三之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 (2)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外幣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本公司對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如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所定義)，除非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

本公司對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該負債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或
- 4.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不具有將該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銀行透支為可立即償還且屬於本公司整體現金管理之一部分者，於現金流量表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組成項目。

(六)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本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經營模式評估

本公司係以組合層級評估持有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之目的，此係最能反映經營管理方式及提供資料予管理階層之方式，考量資訊包括：

- 所述之投資組合政策及目標，及該等政策之運作。包括管理階層之策略是否係著重於賺得合約現金流量、維持特定利息收益率組合、使金融資產之存續期間與相關負債或預期現金流出之存續期間相配合或藉由出售金融資產實現現金流量。
- 經營模式之績效及該經營模式下持有之金融資產如何評估及如何對企業之主要管理人員報告
- 影響經營模式績效(及該經營模式下持有之金融資產)之風險及該風險之管理方式；
- 該業務之經理人之薪酬決定方式，例如：該薪酬究係以所管理資產之公允價值或所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及
- 以前各期出售金融資產之頻率、金額及時點，以及該等出售之理由及對未來出售活動之預期。

依上述經營目的，移轉金融資產予第三方之交易若不符合除列條件，則非屬上述所指之出售，此與本公司繼續認列該資產之目的之一致。

(4)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十天，本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九十天，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本公司時，本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九十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本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5)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4)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本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之日止，於進行與本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本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與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企業財務報表。

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九)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處理。

投資性不動產處分利益或損失(以淨處分價款與該項目之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計算)係認列於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益係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於其他收益。給與之租賃誘因係於租賃期間認列為租賃收益之一部分。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 屋 及 建 築	5～60年
(2)機 器 設 備	1～40年
(3)運 輸 設 備	5～15年
(4)其 他 資 產	3～12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4.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用途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係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十一)租 賃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1.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本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公務車及影印機等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出租人

本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本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十二)無形資產

1. 認列及衡量

本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電腦軟體)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 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3. 攤銷

除商譽外，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

係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估計耐用年限5年採直線法攤銷認列於損益。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四)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本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虧損性合約

當本公司預期一項合約之義務履行所不可避免之成本超過預期從該合約獲得之經濟效益時，予以認列該虧損性合約之負債準備。該項負債準備係以終止合約之預計成本與持續該合約之預計淨成本孰低者之現值衡量。

(十五)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本公司煉鋼、軋鋼，並將鋼捲銷售予不鏽鋼製造廠商。本公司現行產品之銷售將於客戶取得對產品之控制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已移轉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控制移轉之時點係視銷售合約個別條款而定。

2.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客戶合約之成本

履行合約之成本

履行客戶合約所發生之成本若非屬其他準則範圍內(國際會計準則第二號「存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八號「無形資產」)，本公司僅於該等成本與合約或可明確辨認之預期合約直接相關、會產生或強化未來將被用於滿足(或持續滿足)履約義務之資源，且預期可回收時，始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

一般及管理成本、用以履行合約但未反映於合約價格之浪費之原料、人工或其他資源成本、與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以及無法區分究係與未滿足履約義務或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十七)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預付提撥數將導致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支付之範圍內，認列為一項資產。

2.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本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本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當本公司不再能撤銷該等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為費用。當離職福利不預期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全部清償時，予以折現。

4.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報導日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十九)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二十)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本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本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本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編製本財務報告時，必須對未來（包括氣候相關風險及機會）作出判斷及估計，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其與本公司之風險管理及氣候相關承諾一致，估計值之變動係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推延認列。

會計政策未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未有重大影響。

以下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其相關資訊如下：

(一)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本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市場原物料價格波動影響鋼鐵業價格報價趨勢變化，進而產生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或產生跌價回升利益之金額甚大。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四)。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之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委託獨立外部專家進行市場價值評估，其鑑價時所採用相關折現率及收益率等假設及估計，將因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之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或迴轉已認列之減損損失。減損評估情形請詳附註六(六)及(七)。

(三)確定福利義務之衡量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確定福利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員工離職率及未來薪資增加率等，若該等假設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精算所採用之重大精算假設說明及敏感度分析請詳附註六(十三)。

【評價流程】

本公司之會計政策及揭露包含採用公允價值衡量其金融、非金融資產及負債。本公司對於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

本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一)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二)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三)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若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本公司係於報導日認列該移轉。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假設之相關資訊請詳下列附註：

(一)附註六(二十)，金融工具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3.12.31	112.12.31
外幣存款	\$ 104,425	24,730
活期存款	9,473	8,407
定期存款	-	254,167
支票存款	183	1,281
庫存現金	88	88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14,169	288,673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

(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3.12.31	112.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107,895	127,610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25,000	25,000
合 計	\$ 132,895	152,610

1.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因上述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3,046千元及4,361千元。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未處分策略性投資，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作任何移轉。

2.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

3.上述金融資產皆未作為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

(三)應收帳款

	113.12.31	112.12.31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29,070	9,970

本公司針對所有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不銹鋼業務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3.12.31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29,070	0%	-
	112.12.31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9,970	0%	-

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期初餘額(即期末餘額)	\$ -	-

本公司銷售不銹鋼業務商品均要求客戶開立信用狀，爰應收帳款係尚未至銀行辦理押匯之款項，一般流程約5~6天均可收款。

上述金融資產均未有作為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情形。

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

(四)存 貨

	113.12.31	112.12.31
原料及物料	\$ 460,759	237,736
在製品	1,920,024	1,107,305
製成品	719,123	515,229
商品存貨	4,222	5,895
寄銷品	7	11
	<u>\$ 3,104,135</u>	<u>1,866,176</u>

本公司因存貨受不銹鋼市場行情價格影響，使得先前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因素已消失而認列存貨回升利益及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存貨跌價損失之明細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存貨回升利益(跌價損失)	\$ 71,429	(172,439)

存貨相關費損請詳營業成本明細表。

原物料採購合約簽訂情形請詳附註九(二)2。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u>113.12.31</u>	<u>112.12.31</u>
關聯企業	\$ <u>388,314</u>	<u>398,706</u>

1.對本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相關資訊如下：

關聯企業 名稱	與本公司間 關係之性質	主要 營業場所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之比例	
			<u>113.12.31</u>	<u>112.12.31</u>
台灣車輛(股)公司	主要業務為軌道車輛 及其零件之製造、銷 售。為本公司最主要 之轉投資事業。	台灣	26.47 %	26.47 %

對本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已調整關聯企業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以反映本公司於取得關聯企業股權時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及就會計政策差異所作調整。

	<u>113.12.31</u>	<u>112.12.31</u>
流動資產	\$ 3,272,308	3,325,926
非流動資產	638,867	693,159
流動負債	(2,017,067)	(2,026,839)
非流動負債	(427,058)	(485,933)
淨資產	\$ <u>1,467,050</u>	<u>1,506,313</u>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淨資產	\$ <u>1,467,050</u>	<u>1,506,313</u>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營業收入	\$ <u>2,684,762</u>	<u>1,628,318</u>
本期淨利(損)	17,004	(173,318)
其他綜合損益	(56,266)	21,265
綜合損益總額	\$ <u>(39,262)</u>	<u>(152,053)</u>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綜合損益總額	\$ <u>(39,262)</u>	<u>(152,053)</u>
期初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398,706	438,953
本期歸屬於本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	(10,392)	(40,247)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之期末帳面金額	\$ <u>388,314</u>	<u>398,706</u>

2.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資產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2,179,043	2,354,238	13,175,221	125,913	97,421	19,907	17,951,743
增添	-	9,700	88,760	588	48,589	65,688	213,325
處分及報廢	-	-	(75,410)	-	(9)	-	(75,419)
轉入/(轉出)	-	-	71,850	-	3,604	(27,131)	48,323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2,179,043</u>	<u>2,363,938</u>	<u>13,260,421</u>	<u>126,501</u>	<u>149,605</u>	<u>58,464</u>	<u>18,137,972</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2,179,043	2,338,433	12,934,690	125,913	86,084	22,426	17,686,589
增添	-	15,595	207,640	-	4,121	60,814	288,170
處分及報廢	-	-	(21,877)	-	(33)	-	(21,910)
轉入/(轉出)	-	210	54,768	-	7,249	(62,227)	-
重分類至無形資產	-	-	-	-	-	(1,106)	(1,106)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2,179,043</u>	<u>2,354,238</u>	<u>13,175,221</u>	<u>125,913</u>	<u>97,421</u>	<u>19,907</u>	<u>17,951,743</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	1,979,721	12,350,338	109,338	76,907	-	14,516,304
本年度折舊	-	55,319	137,242	2,223	11,375	-	206,159
處分及報廢	-	-	(72,666)	-	(8)	-	(72,674)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2,035,040</u>	<u>12,414,914</u>	<u>111,561</u>	<u>88,274</u>	<u>-</u>	<u>14,649,789</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	1,924,237	12,247,820	107,002	74,239	-	14,353,298
本年度折舊	-	55,484	123,988	2,336	2,700	-	184,508
處分及報廢	-	-	(21,470)	-	(32)	-	(21,502)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979,721</u>	<u>12,350,338</u>	<u>109,338</u>	<u>76,907</u>	<u>-</u>	<u>14,516,304</u>
帳面價值：							
民國113年12月31日	<u>\$ 2,179,043</u>	<u>328,898</u>	<u>845,507</u>	<u>14,940</u>	<u>61,331</u>	<u>58,464</u>	<u>3,488,183</u>
民國112年1月1日	<u>\$ 2,179,043</u>	<u>414,196</u>	<u>686,870</u>	<u>18,911</u>	<u>11,845</u>	<u>22,426</u>	<u>3,333,291</u>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2,179,043</u>	<u>374,517</u>	<u>824,883</u>	<u>16,575</u>	<u>20,514</u>	<u>19,907</u>	<u>3,435,439</u>

- 1.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對供營運使用資產與投資性不動產之可回收金額進行減損評估，並以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為可回收金額之計算基礎，經評估後未發生應提列資產減損損失之情形。
- 2.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作為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七)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明細如下：

	土地及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u>\$ 9,898,446</u>	<u>620,308</u>	<u>10,518,754</u>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9,898,446</u>	<u>620,308</u>	<u>10,518,754</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u>\$ 9,898,446</u>	<u>620,308</u>	<u>10,518,754</u>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9,898,446</u>	<u>620,308</u>	<u>10,518,754</u>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地及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總 計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	482,443	482,443
本年度折舊	-	9,687	9,687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492,130</u>	<u>492,130</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	472,786	472,786
本年度折舊	-	9,657	9,657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482,443</u>	<u>482,443</u>
帳面金額：			
民國113年12月31日	<u>\$ 9,898,446</u>	<u>128,178</u>	<u>10,026,624</u>
民國112年1月1日	<u>\$ 9,898,446</u>	<u>147,522</u>	<u>10,045,968</u>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9,898,446</u>	<u>137,865</u>	<u>10,036,311</u>
公允價值：			
民國113年12月31日		\$	<u>54,582,208</u>
民國112年12月31日		\$	<u>40,749,613</u>

- 1.投資性不動產包含數個出租予他人及閒置之商用不動產，請詳附註六(十二)。
- 2.投資性不動產之可回收金額進行減損評估，相關評估說明請詳附註六(六)。
- 3.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係以獨立評價人員(具備經認可之相關專業資格，並對所評價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區位及類型於近期內有相關經驗)之評價為基礎。其公允價值評價技術所使用之輸入值係屬第三等級。

公允價值之評價係以市場價值進行。部分資產若缺乏活絡市場現時價格，則評價係考量出租該不動產預期收取之估計現金流量彙總數，並採用反映該淨現金流量固有特定風險之收益率予以折現，以決定該不動產之價值；部分資產則以土地開發分析法予以決定該不動產之價值。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所採用之收益率區間如下：

地 區	113年度	112年度
台北地區	1.75%~2.75%	1.75%~2.75%
新竹地區	1.00%~2.00%	1.00%~2.00%
高雄地區	1.75%~2.75%	1.75%~2.75%

- 4.本公司為開發整合臺北市中正區公園段二小段246地號等9筆地號之土地及1772建號等2筆建物，於民國一一〇年五月廿八日，本公司及其他全體所有權人與日勝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日勝生活公司）簽訂「都市更新委託合作契約」，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案都市變更計畫業已由臺北市政府核定(民國一一二年十一月三十日)，並按都市更新作業流程，於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由實施者日勝生活公司提送「變更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及擬訂權利變換計畫案」予臺北市都市更新處，依法定程序審議。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5.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作為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八)短期借款

本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13.12.31	112.12.31
擔保銀行借款	\$ 2,400,000	1,600,000
信用借款	-	150,000
銀行透支	74,406	40,134
合 計	<u>\$ 2,474,406</u>	<u>1,790,134</u>
尚未使用額度	<u>\$ 4,769,614</u>	<u>5,528,926</u>
利率區間	<u>1.855%~2.100%</u>	<u>1.730%~1.910%</u>
到期區間	<u>114年</u>	<u>113年</u>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九)應付短期票券

本公司應付短期票券之明細如下：

	113.12.31	112.12.31
應付商業本票	\$ -	-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	-
帳面金額	<u>\$ -</u>	<u>-</u>
尚未使用額度	<u>\$ 2,500,000</u>	<u>2,800,000</u>
利率區間	<u>-</u>	<u>-</u>
到期區間	<u>-</u>	<u>-</u>

上述應付短期票券承兌機構包括台灣票券、中華票券、兆豐票券、大慶票券、聯邦銀行及大中票券。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應付短期票券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長期借款

本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13.12.31	112.12.31
擔保銀行借款	\$ 7,150,000	6,050,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
合 計	<u>\$ 7,150,000</u>	<u>6,050,000</u>
尚未使用額度	<u>\$ 600,000</u>	<u>2,300,000</u>
利率區間	<u>1.945%~2.066%</u>	<u>1.782%~1.884%</u>
到期區間	<u>115年~116年</u>	<u>114年~115年</u>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負債準備

	<u>113.12.31</u>	<u>112.12.31</u>
虧損性合約	\$ <u>9,006</u>	<u>-</u>

虧損性進貨合約負債準備係指本公司與廠商簽訂之不可撤銷合約，預估其履行合約之不可避免之成本，將超過預期從該合約獲得之經濟效益之差額。相關原物料採購合約簽訂情形請詳附註九(二)2。

(十二)營業租賃

出租人租賃

本公司出租投資性不動產，由於並未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該等租賃合約係分類為營業租賃，請詳附註六(七)投資性不動產。

租賃給付之到期分析以報導日後將收取之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列示如下表：

	<u>113.12.31</u>	<u>112.12.31</u>
低於一年	\$ 280,996	262,806
一至二年	262,509	248,023
二至三年	258,480	245,044
三至四年	254,902	243,689
四至五年	254,712	237,465
五年以上	<u>762,712</u>	<u>946,809</u>
	<u>\$ 2,074,311</u>	<u>2,183,836</u>

(十三)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已認列確定福利義務負債之組成如下：

	<u>113.12.31</u>	<u>112.12.31</u>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1,076,067	1,124,452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932,922)</u>	<u>(933,762)</u>
淨確定福利淨負債	<u>\$ 143,145</u>	<u>190,690</u>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932,922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124,452	1,202,133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46,512	51,938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18,748)	2,567
— 因經驗調整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85,064	(21,865)
計畫支付之福利	<u>(161,213)</u>	<u>(110,321)</u>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u>\$ 1,076,067</u></u>	<u><u>1,124,452</u></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933,762	963,729
利息收入	9,966	10,987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87,389	9,524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63,018	59,843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u>(161,213)</u>	<u>(110,321)</u>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u>\$ 932,922</u></u>	<u><u>933,762</u></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34,626	38,406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u>1,920</u>	<u>2,545</u>
	<u><u>\$ 36,546</u></u>	<u><u>40,951</u></u>
營業成本	\$ 30,447	34,440
推銷費用	1,348	1,382
管理費用	4,376	4,703
研究發展費用	<u>375</u>	<u>426</u>
	<u><u>\$ 36,546</u></u>	<u><u>40,951</u></u>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1月1日累積餘額	\$ (59,627)	(30,805)
本期認列	(21,073)	(28,822)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80,700)</u>	<u>(59,627)</u>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u>113.12.31</u>	<u>112.12.31</u>
折現率	1.55 %	1.15 %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 %	2.00 %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三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45,046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4年。

(7)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u>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u>	
	<u>增加0.25%</u>	<u>減少0.25%</u>
113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1,426)	11,649
未來薪資增加率	11,568	(11,404)
112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2,731)	12,997
未來薪資增加率	12,855	(12,657)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2,164千元及10,711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3.離職福利

本公司離職福利主係適用勞動基準法之經理人解任退職金及於民國一〇二年三月訂定從業人員專案優惠離退處理辦法，主要係鼓勵身心健康欠佳之員工自請離退，俾改善人力結構及提升組織活力。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認列之離職福利費用分別為4,125千元及5,538千元。

(十四)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	-
遞延所得稅費用	-	-
所得稅費用	\$ -	-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損之關係調節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稅前淨損	\$ (771,737)	(1,125,320)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54,347)	(225,064)
免稅所得	(609)	(872)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14,286)	34,488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前期末認列之課稅損失	186,503	176,181
其他	(17,261)	15,267
所得稅費用	\$ -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13.12.31	112.12.31
課稅損失	\$ 1,060,039	873,480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39,623	53,909
	\$ 1,099,662	927,389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本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足額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虧損年度	尚未扣除之虧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	\$ 408,628	民國一一四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	945,643	民國一一七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	900,938	民國一一八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	973,232	民國一一九年度
民國一一一年度	211,885	民國一二一年度
民國一一二年度	927,354	民國一二二年度
民國一一三年度	932,514	民國一二三年度
	<u>\$ 5,300,194</u>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遞延所得稅負債皆為土地增值稅，且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均無變動。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一一年度。

(十五)資本及其他權益

1.股本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7,000,000千元，已發行股本均為3,500,000千元，分為普通股350,000千股，每股面額10元。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3.12.31	112.12.31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 <u>46</u>	<u>46</u>

係依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變動數產生之資本公積。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於完納稅捐後，應先彌補以前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並得依公司營運需要及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得併同前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以不小於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二十（民國一一二年六月十三日股東會決議），由董事會視公司營運及財務情形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

盈餘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現金股利並不得低於當年度股利總額百分之五十為原則，但現金股利每股若未達零點一元，即暫不配發。

前項紅利之分派，以各股東持有股份之比例為準。應分派紅利之全部或一部分，並得經由股東會特別決議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不滿一股之金額以現金分派之。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分派股東紅利，應充分考量公司重大投資計劃、產能擴充或其他重大資本支出等未來發展之資金需求，並兼顧股東之權益，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於轉換日增加保留盈餘之金額為4,105,369千元，超過轉換日因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淨增加金額4,025,737千元，依金管會規定僅就因轉換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淨增加數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皆為3,948,975千元。

另依金管會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累積虧損，故無盈餘分配。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避險工具 之損益	合 計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108,080	39,242	147,32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9,715)	-	(19,715)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避險工具之損益	-	(15,140)	(15,140)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88,365</u>	<u>24,102</u>	<u>112,467</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118,004	33,598	151,60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9,924)	-	(9,924)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避險工具之損益	-	5,644	5,644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108,080</u>	<u>39,242</u>	<u>147,322</u>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每股虧損

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本公司基本每股虧損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損分別為771,737千元及1,125,320千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均為350,000千股為基礎計算之。

(十七)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13年度	112年度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 11,433,742	9,748,100
其他國家	755,651	958,536
	<u>\$ 12,189,393</u>	<u>10,706,636</u>
主要產品/服務線：		
鋼捲鋼胚	\$ 12,189,030	10,705,873
其他	363	763
	<u>\$ 12,189,393</u>	<u>10,706,636</u>

2.合約餘額

	113.12.31	112.12.31	112.1.1
應收帳款	\$ 29,070	9,970	7,413
減：備抵損失	-	-	-
合 計	<u>\$ 29,070</u>	<u>9,970</u>	<u>7,413</u>
合約負債	<u>\$ 8,676</u>	<u>11,014</u>	<u>7,219</u>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6,819千元及6,621千元。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本公司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十八)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獲利百分之二點零八至百分之三點四七為員工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一點七四為董事酬勞，惟遇公司尚有累積虧損待彌補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就餘額計算員工、董事酬勞。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仍為待彌補虧損，故員工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皆為零元，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4,341	7,761

2.其他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股利收入	\$ 3,046	4,361
租金收入	275,023	264,508
其他收入－其他	17,486	12,131
	<u>\$ 295,555</u>	<u>281,000</u>

3.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外幣兌換淨利益	\$ 10,017	30,939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745)	(408)
員工保險補助	(10,207)	(10,748)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費用	(9,687)	(9,657)
投資性不動產稅捐、管理費等	(84,476)	(92,771)
其他利益及損失	(14,365)	(8,406)
	<u>\$ (111,463)</u>	<u>(91,051)</u>

4.財務成本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165,776	134,401
押金設算息	334	248
	<u>\$ 166,110</u>	<u>134,649</u>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最大暴險之金額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之客戶集中在不銹鋼加工產品之製造及經銷商，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如附註六(三)所述，本公司要求所有客戶預付部份貨款，且採開立信用狀方式付款，爰此，本公司信用風險控制在管理階層可預期範圍內。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及定期存單等。

上開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並無需提列備抵損失之情形。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13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9,993,817	766,591	1,885,689	2,189,565	5,151,972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15,566	115,566	-	-	-	-
其他應付款	318,552	318,552	-	-	-	-
存入保證金	121,576	-	-	121,576	-	-
	\$ 10,549,511	1,200,709	1,885,689	2,311,141	5,151,972	-
112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8,101,624	110,413	1,817,826	3,178,380	2,995,005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95,883	95,883	-	-	-	-
其他應付款	243,040	243,040	-	-	-	-
存入保證金	119,866	-	-	119,866	-	-
	\$ 8,560,413	449,336	1,817,826	3,298,246	2,995,005	-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金融機構及票券金融公司對本公司而言為重要流動性來源，本公司之借款係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投資性不動產設定抵押作擔保，請詳附註八。另依據過去經驗，本公司係於融資額度到期前再申請額度展延，並以前述資產做擔保。本公司管理階層隨時監督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及編製未來之現金收支預測表，預期將不致產生令本公司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外幣千元

	113.12.31			112.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3,198	32.79	104,425	8,778	30.71	278,89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246	32.79	9,220	-	-	-

(2)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借款及應付帳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或升值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稅後淨損將分別(減少)或增加3,808千元及11,156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之金額匯率資訊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美金	\$ 10,017	32.11	30,939	31.15

4.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0個基本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0個基本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淨損將增加或(減少)7,224千元及6,390千元，主因係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5.其他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導日證券價格	113年度		112年度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上漲10%	\$ 10,632	-	12,209	-
下跌10%	\$ (10,632)	-	(12,209)	-

6.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避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3.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32,895	107,895	-	25,767	133,66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12,370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10,180,100	-	-	-	-
	112.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52,610	127,610	-	20,369	147,97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304,824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8,298,923	-	-	-	-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等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報導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無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係使用現金流量折現模型估算公允價值，其主要假設為藉由將被投資者之預期未來現金流量，按反映貨幣時間價值與投資風險之報酬率予以折現後衡量。

(3)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並無任何移轉情形。

(4)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並無任何變動情形。

(5)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本公司多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僅具單一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僅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股利現金流量折現法	• 預期未來五年之平均股利(113.12.31及112.12.31皆為2,037千元) •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113.12.31及112.12.31分別為11%及16%)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113.12.31及112.12.31皆為25%)	• 預期未來五年之平均股利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6)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 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向上或下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民國113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11%	1%	138	(144)
民國112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16%	1%	113	(117)

本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之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7)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本公司並無任何移轉。

(二十一)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監督本公司之風險管理，由公司治理轄下風險管控分組負責控管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並監督風險管理制度的執行，以確保風險管理機制之有效運作。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本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監督管理人員如何監控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本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銀行存款。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或長期交易往來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擔保品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亦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紀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

(2)投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保證

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均無提供任何背書保證。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本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本公司使用實際成本來估計成本。一般而言，本公司確保有足夠之資產支應預期營運支出需求，包括金融義務之履行，但排除極端情況下無法合理預期的潛在影響，如：自然災害。另外，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分別為7,869,614千元及10,628,926千元。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露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企業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及美元。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政策係確保借款利率變動在1.855%~2.100%，產生較低資金成本，降低利率風險。

(3)其他市價風險

本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本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本公司管理人員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此外，本公司指派特定團隊監督價格風險並評估何時須增加被規避風險之避險部位。

(二十二)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本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加上淨負債。

民國一一三年度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策略與民國一一二年度一致，並確保能以合理之成本進行融資。報導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13.12.31	112.12.31
負債總額	\$ 13,896,860	12,054,593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114,169)	(288,673)
淨負債	13,782,691	11,765,920
權益總額	3,826,603	4,611,875
調整後資本	<u>\$ 17,609,294</u>	<u>16,377,795</u>
負債資本比率	<u>78 %</u>	<u>72 %</u>

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負債資本比率之增加，主係借款增加所致，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銀行)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中鋼)	本公司法人董事(其他關係人)
台灣車輛股份有限公司(台車)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中冠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中冠)	中鋼之子公司(其他關係人)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中貿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中貿)	中鋼之子公司(其他關係人)
中鋼保全股份有限公司(鋼保)	中鋼之子公司(其他關係人)
鋼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鋼堡)	中鋼之孫公司(其他關係人)
朕豪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朕豪)	本公司關聯企業之子公司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中油)	經濟部控制之個體(註)

註：經濟部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中油為經濟部持有股權100%控制之個體。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其他關係人	\$ 45,897	156,189
關聯企業	-	7,638
	<u>\$ 45,897</u>	<u>163,827</u>

銷售予關係人之銷售及收款條件與一般銷售對象無顯著不同。關係人間之應收款項並未收受擔保品，且經評估無須提列預期信用損失。

2.營業成本

(1)本公司向關係人購買貨物金額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其他關係人	\$ 58,747	52,825

本公司向關係人於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進貨營業用氣體價格分別為1,292~16,436元/MT及1,320~13,983元/MT，其付款期限為取得發票後十天，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2)本公司向關係人購買勞務金額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其他關係人	\$ 66,820	82,165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支付關係人之代軋加工費分別為2,200元/MT~2,350元/MT及2,200元/MT，付款條件為取得發票後10天，其交易價格與一般交易無顯著不同。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3.應收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3.12.31	112.12.31
其他應收款	關聯企業—台車	\$ <u>1,449</u>	<u>1,277</u>

4.應付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3.12.31	112.12.31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中鋼	\$ <u>4,407</u>	<u>12,163</u>

5.向關係人借款

本公司向關係人借款金額如下：

	113.12.31	112.12.31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者：		
臺灣銀行	\$ <u>3,274,010</u>	<u>2,938,018</u>

本公司向關係人借款係依該關係人撥款當年度約定率計息，且為金融機構借款。

6.租賃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一年十月起陸續出租所持有之新竹縣湖口鄉唐榮科技園區之土地及租賃土地上所有建物予關聯企業—台車，租賃期間於民國一一一年十月十五日屆滿，台車公司爰向本公司提出土地續租申請。另依合資協議及建物租賃契約約定，台車公司向本公司承租之建物需於租期屆滿後無償移轉建物予台車公司。此二案經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九月二十七日審計委員會審議決議不予辦理續租及移轉。嗣後提報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十月四日董事會決議，雖經董事會過半數董事決議，惟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五規定，未達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故此二案暫不予辦理續租及移轉。於民國一一一年十月十七日，台車公司起訴請求本公司移轉建物等，一審法院於民國一一三年二月七日宣判，判決結果為本公司應依民國九十一年合資協議及建物租賃契約約定將建物所有權移轉登記予台車公司以及前述建物之土地有租賃關係存在。以上對財務報告未有重大影響，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提起上訴二審，業已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五日向臺灣新竹地方法院遞交上訴狀，本案目前已繫屬於臺灣高等法院。

因台車公司與本公司之土地租賃契約於民國一一一年十月十五日租期屆滿，自民國一一一年十月十六日起至雙方正式簽署土地續租契約之日止(下稱過渡期間)，為維持台車公司正常營運，經民國一一一年十月四日董事會決議授權經理部門以雙方簽訂備忘錄(MOU)方式，約定雙方過渡期間權利義務事項。租金依雙方合約議定按月收取。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另台車公司所增租之土地及建物租賃契約亦於民國一一一年十月十五日屆滿，經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二十六日董事會決議同意台車公司續租。前述租賃事項係參考一般市場行情價格辦理，有關租賃之決定及收付方法與一般租賃交易相當。

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租金收入分別為64,634千元及65,020千元。

(三)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5,257	17,230
退職後福利	5,861	7,296
	<u>\$ 21,118</u>	<u>24,526</u>

(四)政府關係個體

本公司(經濟部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民國一一三年向中油公司(經濟部控制之個體)簽訂天然氣合約，並提供50,750千元定存單作為擔保品，本公司帳列存出保證金項下。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擔保用途	113.12.31	112.12.31
存出保證金	採購履約擔保用	\$ 53,131	2,38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短中長期借款	2,491,175	2,536,551
投資性不動產	短中長期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	3,872,868	3,874,955
		<u>\$ 6,417,174</u>	<u>6,413,889</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本公司已開立而未使用之信用狀：

	113.12.31	112.12.31
USD	\$ 24,963	21,819
SEK	\$ 8,010	80

(二)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本公司因購買機器設備及配件等而簽訂之買賣合約如下：

	113.12.31	112.12.31
合約總價	\$ 150,484	169,498
已依約支付金額	\$ 56,613	21,642

2.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認列之原物料採購合約承諾之金額為1,484,878千元及769,073千元。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或有負債：

台車公司請求本公司移轉建物所有權登記等一審訴訟判決本公司敗訴，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提起上訴二審，相關資訊請詳附註七(二)6。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3年度			112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598,280	113,676	711,956	587,677	108,759	696,436
勞健保費用	42,065	7,516	49,581	42,979	7,402	50,381
退休金費用（註）	40,003	12,832	52,835	42,681	14,519	57,200
董事酬金	-	3,080	3,080	-	2,494	2,49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4,122	22,721	46,843	24,919	20,622	45,541
折舊費用	186,044	20,115	206,159	164,360	20,148	184,508
攤銷費用	-	4,603	4,603	-	3,575	3,575

註：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優惠退職金費用之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三)。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員工人數	<u>622</u>	<u>629</u>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u>10</u>	<u>10</u>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 <u>1,407</u>	<u>1,372</u>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 <u>1,163</u>	<u>1,125</u>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u>3 %</u>	<u>(3)%</u>
監察人酬金	\$ <u>-</u>	<u>-</u>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經理人及員工)資訊如下：

1.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政策

- (1)本公司董事(含董事長)薪資報酬包含薪酬及董事酬勞，薪酬由股東會決議授權董事會議依同業通常水準支給議定之，董事酬勞政策請詳附註六(十八)。董事長與員工一致性項目之獎金、津貼及福利等，依公司規定之標準支給。
- (2)本公司總經理之薪資採單一薪給制，副總經理薪資採薪幅制，由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並經董事會決議後定之。經理人與本公司屬僱傭關係之從業人員一致性項目之獎金、津貼及福利等，依公司規定之標準支給。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3)董事長及委任經理人考績、調薪及獎金，係依據公司經營績效、個人管理績效及公司永續治理為考核依據，並列案提送董事會審定後，再由經理部門提報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進行考績獎金及調薪之審議。

2.員工薪資報酬政策

本公司員工之薪資報酬包含薪給、獎金及員工酬勞，其薪給採薪幅制，依各職等薪幅薪給範圍敘薪，薪給調整及獎金依當年度獲利情形及員工考績進行調整及支給，員工酬勞政策請詳附註六(十八)。

(二)其他事項

民國一一二年二月十五日總統公布修正氣候變遷因應法，增訂徵收碳費規定，後續環境部於民國一一三年八月二十九日公告「碳費收費辦法」、「自主減量計畫管理辦法」及「碳費徵收對象溫室氣體減量指定目標」，並於民國一一三年十月二十一日公告碳費徵收費率及自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起生效。因本公司屬高碳洩漏風險事業單位，為碳費徵收對象，故將於民國一一四年依實際排放量認列相關負債準備，於民國一一五年五月繳交碳費。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三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股數：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中國鋼鐵(股)公司普通股股票	本公司法人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23	\$ 39,759	0.01 %	39,759	
本公司	中國鋼鐵(股)公司特別股股票	本公司法人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70	68,136	4.36 %	68,136	
本公司	台北大眾捷運(股)公司普通股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571	25,000	0.36 %	25,767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 稱	關 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 (銷)貨 之比率	授信 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帳 款之比率	
本公司	中國鋼鐵 (股)公司	本公司法人董 事	進貨	\$ 125,567 (含加工費)	1.08 %	取得發票後10 天內付款	-	與一般廠商 相同	(4,407)	(3.81) %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三三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股數：千股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台灣車輛(股)公司	台灣	軌道車輛及其 零件製造、零 售及租賃業務	\$ 529,379	529,379	52,938	26.47 %	388,314	17,004	4,501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無。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無。

3.重大交易事項：無。

(四)主要股東資訊：

股數：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74,802,414	21.37 %
經濟部		40,476,241	11.56 %
燁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39,553,000	11.30 %
聯輝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32,050,000	9.15 %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29,860,691	8.53 %
國鋁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21,328,000	6.09 %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應報導營運部門僅有不銹鋼部門。不銹鋼部門主要係不銹鋼產品之製造及買賣。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部門損益、部門資訊及部門負債資訊與財務報表一致，請詳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三)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本公司為單一產業型態，故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無須揭露。

(四)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本公司地區別收入明細，請詳附註六(十七)。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地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無國外營運部門。

(六)主要客戶資訊

	113年度	112年度
來自不銹鋼部門之某客戶－乙	\$ 2,339,729	2,307,495
來自不銹鋼部門之某客戶－庚	1,359,434	2,087,039
來自不銹鋼部門之某客戶－壬	1,249,049	-
來自不銹鋼部門之某客戶－癸	1,115,267	597,960
來自不銹鋼部門之某客戶－丙	1,054,913	1,098,714
來自不銹鋼部門之某客戶－戊	847,178	1,286,335
來自不銹鋼部門之某客戶－辛	776,502	691,608
合 計	<u>\$ 8,742,072</u>	<u>8,069,151</u>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原料及物料	\$ 465,839	486,388	重置成本
在製品	2,078,767	1,928,684	依市場行情為市價
製成品	753,416	719,123	"
商品存貨	4,222	4,222	"
寄銷品	7	7	"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98,116)	-	
淨 額	<u>\$ 3,104,135</u>	<u>3,138,424</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請詳附註六(六)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請詳附註六(七)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款種類	說 明	期末餘額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抵押或擔保	備註
擔保借款	臺灣銀行鼓山分行	\$ 1,800,000	113.12.6-114.12.6	1.855%	2,900,000	不銹鋼廠土地及廠房	註1
"	合作金庫銀行港都分行	300,000	113.5.28-114.5.27	1.855%	400,000	意誠段土地及建物、新都段土地	註3
"	合作金庫銀行灣內分行	300,000	113.6.3-114.5.27	1.855%	500,000	三民區新都段土地	註4
銀行透支	臺灣銀行鼓山分行	74,010	113.12.6-114.12.6	1.965%	2,900,000	不銹鋼廠土地及廠房	註1
"	土地銀行高雄分行	<u>396</u>	113.8.28-114.8.28	2.100%	500,000	新竹湖口鄉土地	註2
		<u>\$ 2,474,406</u>					

註1：為臺灣銀行鼓山分行借款額度共用。

註2：為土地銀行高雄分行借款額度共用。

註3：為合作金庫銀行港都分行借款額度共用。

註4：為合作金庫銀行灣內分行借款額度共用。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債權人	摘要	借款金額	契約期限	利率	抵押或擔保	償還辦法
合作金庫銀行灣內分行	抵押借款	\$ 1,600,000	113.5.31-116.5.31	1.947 %	三民區新都段土地	3年期(中期循環)，本金到期還清
合作金庫銀行港都分行	"	1,500,000	113.5.31-116.5.31	1.947 %	意誠段土地及建物、 新都段土地	3年期(中期循環)，本金到期還清
臺灣銀行鼓山分行	"	700,000	112.12.8-115.12.8	2.064 %	不銹鋼廠土地及廠房	3年期(中期循環)，循環動用到期還清
"	"	100,000	112.12.8-115.12.8	2.066 %	不銹鋼廠土地及廠房	3年期(中期循環)，循環動用到期還清
"	"	600,000	112.12.8-115.12.8	2.066 %	不銹鋼廠土地及廠房	3年期(中期循環)，循環動用到期還清
土地銀行高雄分行	"	1,000,000	113.8.28-116.8.28	2.040 %	新竹湖口鄉土地	3年期(中期循環)，循環動用到期還清
彰化銀行東高雄分行	"	1,000,000	113.9.12-116.9.12	1.945 %	三民區新都段土地	3年期(中期循環)，循環動用到期還清
台北富邦商業金融處	"	650,000	112.12.6-115.12.6	2.026 %	三民區新都段土地	3年期(中期循環)，循環動用到期還清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合計		<u>\$ 7,150,000</u>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土地增值稅準備		\$ <u>3,543,187</u>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金 額	備 註
冷軋不銹鋼片	噸	164,213	\$ 11,117,218	
熱軋不銹鋼片	"	18,462	1,104,403	
其他			<u>233</u>	
小計			12,221,854	
減：銷貨折讓及退回			(32,591)	
勞務收入			<u>130</u>	
營業收入淨額			\$ <u>12,189,393</u>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期初商品存貨		\$ 5,906	
加：本期進貨		40	
減：期末商品存貨		(4,229)	
轉列費用		(1,545)	
進銷成本		<u>\$ 172</u>	
期初存料		\$ 181,121	
加：本期進料		11,443,824	
生產領用轉入		409,211	
減：期末存料		(403,453)	
耗用原料		<u>\$ 11,630,703</u>	
期初存料		\$ 65,120	
加：本期進料		327,588	
減：期末存料		(62,386)	
領用轉資產		(22,267)	
耗用物料		<u>\$ 308,055</u>	
耗用存料(原料+物料)		11,938,758	
直接人工		277,050	
製造費用		<u>1,547,157</u>	
製造成本		13,762,965	
加：期初在製品		1,314,006	
減：期末在製品		(2,078,767)	
生產領用轉原料		(409,211)	
製成品成本		<u>\$ 12,588,993</u>	
加：期初製成品		569,568	
其他加項-銷貨退回		26,747	
減：期末製成品		(753,416)	
出售製成品成本		<u>\$ 12,431,892</u>	
其他減項-銷貨退回		(26,747)	
產銷成本		<u>\$ 12,405,145</u>	
閒置產能損失		343,689	
存貨評價回升利益		(71,429)	
不可撤銷之進貨合約評價損失		9,006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7,049)	
營業成本-製造業		<u><u>\$ 12,679,362</u></u>	
營業成本合計		<u><u>\$ 12,679,534</u></u>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材料費		\$ 480,962	
水電費		410,927	
間接人工		247,179	
加工費		206,007	
折舊		186,044	
修繕費		140,392	
福利費		28,483	
退休金費用		17,001	
稅捐及規費		13,201	
專業服務費		8,687	
用品消耗		8,828	
旅運費		5,579	
其他費用		2,881	
減：閒置產能		(209,014)	
合 計		<u>\$ 1,547,157</u>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研發費用	合計
薪資支出	\$ 24,567	85,439	6,750	116,756
旅運費	62,373	704	21	63,098
福利費	20,928	8,663	646	30,237
折舊	1,629	18,030	456	20,115
專業服務費	8,089	9,776	326	18,191
退休金費用	1,857	10,497	478	12,832
租金支出	85	8,676	-	8,761
包裝及出口費	4,765	1,664	-	6,429
水電費	532	5,599	-	6,131
攤銷	-	4,603	-	4,603
其他費用	9,354	11,732	181	21,267
合 計	<u>\$ 134,179</u>	<u>165,383</u>	<u>8,858</u>	<u>308,420</u>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40298 號

會員姓名：(1) 黃欣婷
(2) 韓沂璉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04016004

事務所電話： (02)81016666 委託人統一編號： 75460005

會員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4299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4215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3 年度 (自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黃欣婷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韓沂璉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